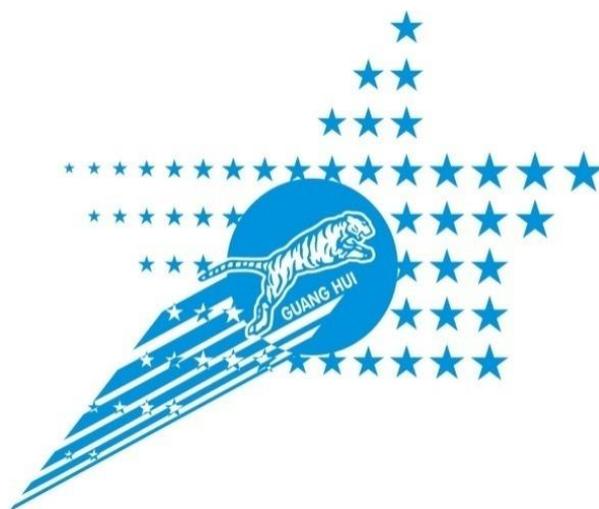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025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目 录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会议召开时间：（以下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16 点 00 时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27 楼会议室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士发先生
-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董事会秘书宣布会议须知

三、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情况

四、选举监票员和计票员

五、审议提案：

1、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六、股东发言及现场提问。

七、请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对上述提案进行现场表决。

八、工作人员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并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监票员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九、主持人宣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十、请现场与会董事在“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上签字。

十一、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与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在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三、主持人讲话并宣布会议结束。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须知通知如下，请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到达会场后，请在“股东签到册”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四、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提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重点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进行，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提案开始进行表决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进行书面表决，大会选举的一名监票员和两名计票员将对现场表决票进行清点。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由监票员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六、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列席人员及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八、公司证券部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异议，请与公司证券部联系，联系电话：0991-3759961、3762327。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一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已召开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和董事会第八届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名韩士发、闫军、马晓燕、阳贤、李圣君、薛小春、鞠学亮、周江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届满。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认真履行职责，积极为公司长远发展出谋划策，在公司进行重大项目投资、生产经营决策时，能够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决策与执行起到良好的表率作用。在此，我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全体非独立董事表示衷心的感谢！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共 8 名，人数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非独立董事人选，股东大会选举时采用累积投票制，实行差额选举。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韩士发 男，196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常务副总裁，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曾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副总经理及第八届董事、总经理，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疆广汇哈密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伊吾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

闫军 男，196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等。曾任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新疆信汇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兰州燃气化工集团煤气厂厂长助理兼副总工程师，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乡中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新乡永金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永城煤电集团化工部部长等。

马晓燕 女，1970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曾任公司财务副总监，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副总监、财务部部长等。

阳贤 男，1985年4月出生，化工工程师、中级经济师，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哈密广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等。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新疆广汇碳科技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总经理，运营投资部部长、副部长，投资发展部部长、副部长，运营管理部部长助理等。

李圣君 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现任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新疆信汇峡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河南永煤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河南国龙新材料有



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开封龙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等。

薛小春 男，198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副高级工程师。现任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生产部部长兼醇醚车间主任、常务副部长、副部长、调度工程师、调度长、调度员等，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分公司机械厂制图员，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分公司大乙烯厂职员等。

鞠学亮 男，198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广汇国际天然气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曾任广汇国际天然气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总监，中海石油气电集团贸易公司投资并购主管，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海外事业部 LNG 贸易经理等。

周江玉 男，197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新疆疆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福海县委副书记、政府常务副县长、县委政法委副书记，新疆福海县委委员、常委、组织部部长（期间曾兼任福海县齐干吉迭乡党委书记），新疆阿勒泰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新疆富蕴县发展计划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书记、主任兼物价局局长等。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二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已召开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和董事会第八届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名谭学、蔡镇疆、甄卫军、高丽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届满。股东大会选举时采用累积投票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能够通过各自的专业技能和丰富经验助力公司决策，能够发挥专业特长，加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正确性，以各自的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为公司发展提供建设性的意见，协助管理层进行生产经营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决策水平，为释放公司业绩和提升公司价值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在此，我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全体独立董事表示衷心的感谢！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谭学男，1981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曾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赤峰双百财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主管会计、赤峰广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管。

蔡镇疆男，1973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法博士，新疆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新疆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国家知识产权培训基地（新疆）基地负责人，武汉大学网络治理研究院（新疆）分院研究员，中国商业法研究会理事，新疆法学会会员，乌鲁木齐仲裁委仲裁员。曾担任钦州仲裁委仲裁员、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案件审理评析专家，新疆诚和诚律师事务所律师。

甄卫军男，1969年7月出生，博士。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新疆大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化学会农业化学专委会委员、中国腐植酸工业协会理事、新疆发明家协会常务理事、新疆塑料行业专家委员会委员。曾任新疆大学物理化学教研室副主任、副教授。近年来，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4项，省部级科研项目4项，厅局级项目3项，横向课题20余项。已发表论文120余篇，其中被SCI、EI共收录50篇，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9件，转让发明专利3件。获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二等奖1项，国家级新产品证书1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厅鉴定成果3项，中国科学院董氏东方奖学金1项，新疆大学光华奖2项，新疆大学教学成果奖3项，新疆大学青年科研奖1项。

高丽女，1973年9月出生，经济学博士。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新疆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民主促进会会员。曾任职于新疆机械化工进出口公司进口部。近年来，主要从事金融专业本科及研究生教学工作，专注于公司投融资和能源金融领域的研究工作，在国内外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主持完成1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地方科学项目及多项省部级课题。2016年获得自治



区第十届哲学社会科学奖专著类一等奖、2018 年获得自治区第十五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三等奖。2016 年 8 月赴美国佐治亚西南州立大学访学半年，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8 月赴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能源研究所访学 1 年。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召开了监事会第八届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名刘光勇、李江红、王毅、蒋德勇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另外，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陈瑞忠、李旭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后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九届监事会。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在维护公司利益、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搞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职能作用。我谨代表公司监事会向第八届监事会全体监事表示衷心的感谢！

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共4名，人数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股东大会选举时采用累积投票制，实行差额选举。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 附：1.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2.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 1：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光勇 男，1976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法律专业。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党委书记。曾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广汇置业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精河县县委常委等。

李江红 女，1974 年 6 月出生，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曾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财务副总监、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副部长、部长助理等。

王 毅 男，1981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广汇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曾任新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分公司办公室主任，新疆能源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主管，新疆汇源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直属机关工委组织部主任科员、副主任科员、科员等。

蒋德勇 男，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曾任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新疆广汇能源煤炭运销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服务公司总经理，新疆福田广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新疆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等。



附 2：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瑞忠 男，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广汇国际天然气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兼）。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招投标采购中心主任，新疆富蕴广汇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公司第三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 旭 男，1984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中级审计师。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审计部部长等。曾任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外派财务部长、审计部副部长。